

財務委員會
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開支預算草案
管制人員的答覆

局長／管制人員：申訴專員
第 18 節會議

決策局編號	問題編號	委員姓名	總目	綱領
OMB001	0294	吳亮星	114	申訴處理
OMB002	0664	何秀蘭	114	申訴處理

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
開支預算草案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4 申訴專員公署 分目：

綱領： 申訴處理

管制人員： 申訴專員

局長： --

問題： 申訴專員公署在 2001 至 02 年度的撥款，將會較 2000 至 01 年度的修訂預算大幅增加 4,750 萬元，增幅達 80%。究竟當中因聘請非公務員合約人員，以取代借調該署的公務員，以及支付約滿酬金、附帶福利及現金津貼等方面的開支分別為何；另外，新增聘非公務員合約人員及被取代借調該署的公務員數目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吳亮星議員

答覆： 本署制定 2001-02 年度的開支預算時本着的原則，是本署會按現有的財政撥款水平運作。增加的 80%撥款，將用以支付本署運作上所需，但直至目前為止尚未列入總目 114 的開支。這些目前並非由申訴專員直接管制的“隱伏”開支，包括借調到本署的公務員的退休金和附帶福利、辦事處的租金，以及政府當局集中提供的輔助服務等方面的開支。在 2001-02 年度的預算中，並沒有包括增加人手所需的撥款。

目前借調到本署的公務員的退休金和附帶福利的開支，佔 2001-02 年度“額外”撥款約 58%。鑑於本署將聘請合約人員，以取代借調本署的公務員，這項撥款將用以支付合約人員的約滿酬金、附帶福利及現金津貼等方面的開支。

餘下 42%的“額外”撥款，將用以支付辦事處的租金、輔助服務，以及設立本身的財政及行政制度等方面的開支。直至目前為止，這些開支所需的款項，是在政府當局集中管制的不同開支總目項下撥付。

目前，本署共有 78 名公務員。我們計劃在 2001-02 及 2002-03 兩個財政年度內聘請合約人員，以逐步取代所有公務員。因此，本署必須實施計劃，將現職的公務員分批調返政府部門，以確保運作不會受到影響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戴婉瑩

職銜： 申訴專員

日期： 19.3.2001

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
開支預算草案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4 申訴專員公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申訴處理

管制人員： 申訴專員

局長： --

問題： 當局在預算案中表示會逐步聘用合約人員以取代借調公署的公務員，當局可否告知：

- (a) 在 1999 及 2000 分別有多少個由政府部門借調到公署的公務員，而他們在公署主要負責的職務為何；
- (b) 預計增加的八成開支可聘請多少個合約職位；及
- (c) 公署預算要用多少時間達致完全獨立的目標？

提問人： 何秀蘭議員

答覆： (a) 在 1999 年 3 月 31 日及 2000 年 3 月 31 日，借調到本署的公務員均為 79 人。截至今日為止，則為 78 人，其中約三分之一(即 27 人)直接參與調查投訴的工作；其餘則負責提供各項行政及輔助服務，或負責社區關係和宣傳工作。

(b) 本署制定 2001-02 年度的開支預算時本著的原則，是本署會按現有的財政撥款水平運作。增加的 80% 撥款，將用以支付本署運作上所需，但直至目前為止尚未列入總目 114 的開支。這些目前並非由申訴專員直接管制的“隱伏”開支，包括借調到本署的公務員的退休金和附帶福利、辦事處的租金，以及政府當局集中提供的輔助服務等方面的開支。在 2001-02 年度的預算中，並沒有包括增加人手所需的撥款。本署打算在 2001-02 及 2002-03 兩個年度內招聘合約人員，以取代目前借調到本署的全部 78 名公務員。

(c) 由 2001 年 4 月 1 日開始，本署將按本身的行政和人員編制制度運作。在未來兩三個月內，我們會要求當局修訂《申訴專員條例》，以便本署的運作可以完全獨立於政府之外。

本署已展開招聘計劃，目標是在 2001-02 及 2002-03 兩個年度內聘請合約人員，以逐步取代目前借調到本署的所有公務員。為此，本署已制定計劃，將現職的公務員分批調返政府部門。為確保運作不會受到影響，實施計劃的時間會有彈性，並會視乎何時有適當人選受聘而作出調整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戴婉瑩

職銜： 申訴專員

日期： 19.3.2001